

## 项目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G公共服务办（残联）-辅助器配工作经费				
项目类型	其他特定目标类（部门职能类）				
项目等级	二级项目				
主管部门	东莞市大朗镇人民政府				
用款单位	东莞市大朗镇人民政府				
实施周期	起始年度	2024	到期年度	2099	
2026年预算金额(元)	240,000.00				
总体绩效目标	实施周期总目标				
	根据《东莞市残疾人保障和扶助办法》文件精神，对残疾人申请辅助器具进行评估并及时发放辅助器具，方便残疾人出行及日常生活。				
	2026年度目标				
	按照《东莞市残疾人保障和扶助办法》的规定，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发放辅助器具，提高残疾人的生活质量，让残疾人更好的融入社会群体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总成本	99万	24万
		社会成本指标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数	约360件	约200件
			补助人数	约360人	约200人
		质量指标	购买设备合格率	100%	100%
		时效指标	工作完成及时性	及时	及时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		
		社会效益	残疾人融入社会程度	提高	提高
		生态效益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服务对象满意度	满意	满意	